

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及 2020 年度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0 年 3 月 12 日，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及 2020 年度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 2019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，现对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0 年度薪酬方案披露如下：

一、2019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

姓名	职务	2019 年度薪酬（含税）
赵瑞贞	董事长	1,123,787.20 元
罗洁	副董事长	1,261,332.07 元
Sindy Yi Min Zhao	董事、副总经理	1,371,642.47 元
周卫国	董事	-
赵华	独立董事	50,000.00 元
梁永豪	独立董事	50,000.00 元
谢沧辉	独立董事	50,000.00 元
吴秋萍	监事会主席	-
陈敏	监事	-
雷彩容	职工代表监事	90,583.33 元
王国盛	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	246,467.95 元
李碧婵	副总经理兼行政总监	252,000.00 元
李细勇	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	300,000.00 元
张丹	副总经理兼采购总监	198,000.00 元

肖方平	副总经理兼生产总监	207,961.54 元
秦婉淇（新任）	副总经理兼首席风控官	116,347.56 元
谭红建（离职）	副总经理兼销售总监	74,538.46 元

注：1、谭红建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离职；2、秦婉淇于 2020 年 1 月 12 日新聘任。

二、2020 年度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

（1）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薪酬为每年 5 万元（含税）。

（2）未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无薪酬；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的薪酬，按其所任岗位领取薪酬，不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。

（3）在公司任职的监事，按其所任岗位领取薪酬，不再另外领取监事津贴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认为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、规模的薪酬水平，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，薪酬的发放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，一致同意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0 年董事、监事薪酬预案。

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3 月 12 日